



# 大宝传奇

诸葛青云  
著

华岳文艺出版社

**大宝传奇**

诸葛青云

华岳文艺出版社出版

(西安北大街131号)

陕西省新华书店经销 西安新华印刷厂印刷

---

787×1092毫米 1/32开本 15.75印张 8插页 312千字

1989年4月第1版 1989年4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100,000

---

ISBN 7—80549—200—X/I·143

定价：7.00元

---

I2445.5  
3848  
三七

I16  
八一

# 大宝传奇

市葛青云 著

下

Read 109

B 56443 浙江省文史出版社



清圣祖康熙（雍正之父）

---



清圣祖后孝恭仁皇后（雍正生母）



清世宗雍正



清世宗雍正



雍正行乐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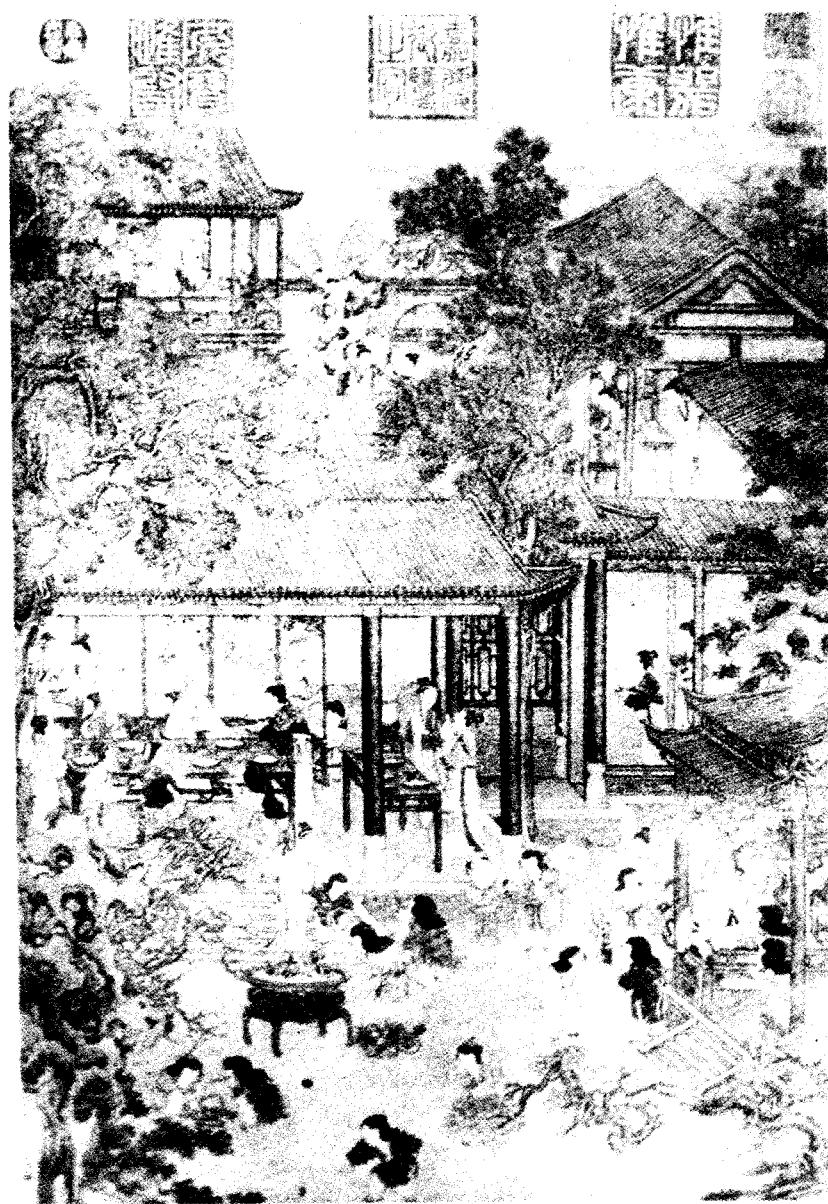
雍正行乐图



康熙读书图

康熙手迹

為口春  
萬鳥稀  
東夷老  
去  
苦花飛  
如情山  
山寒下  
改清陰  
彷我歸  
唐



岁朝欢庆图

前

言

### 楔子

清初怪侠“韦小宝”，生于江湖，长于宫廷，结盟草莽，平揖公卿，并为清代最好皇帝“康熙”之“总角交”，其前半生游戏海宇，远及于“俄都莫斯科”之精彩热闹事迹，已被武侠王牌名作家金庸先生，写入传世巨著“鹿鼎记”，但金著仅写至韦小宝七美偕隐，奉母远适云南，即作小结。

笔者为“金庸迷”，读“鹿鼎记”掩卷后，曾有“信口开河百事谐，韦家小宝是奇才，七美偕归心未惬，扬州妓馆不曾开！”之油诗一绝，盖叹奇人未老，妙事尤多，尝鼎一脔，未尽其味也！

爰不辞“狗尾续貂”之嗤，博涉冥搜韦小宝成长为韦大宝后之后半生更精彩更热闹事迹，写成“大宝传奇”一书，贡献于爱好武侠读者！

唯文拙腹菲，才疏学浅，虽已竭智尽

2 · 前言 ·

能，仍难及珠玉原著于万一，乃龚定庵诗中所云：“著书只为稻粱谋”而已！倘有任何“文责”，完全由笔者自负！

目 次

	前 言	(1)
第一回	扬州丽春院的热闹	(1)
第二回	聚 煞	(29)
第三回	四灵之聚	(63)
第四回	豪 赌	(93)
第五回	深 谋	(117)
第六回	风流暂散	(141)
第七回	得 宝	(172)
第八回	定 情	(191)
第九回	叙 旧	(217)
第十回	遇 敌	(239)
第十一回	拜 师	(262)
第十二回	相 思	(280)
第十三回	惊 变	(296)
第十四回	叹 逝	(313)
第十五回	信口开河	(336)
第十六回	巧 遇	(363)
第十七回	探 险	(379)
第十八回	奇 逢	(396)
第十九回	阴 谋	(417)

2 · 目录 ·

---

第二十回	风	波	………(435)
第二十一回	殉	情	………(455)
第二十二回	鹿	鼎	………(477)

## 第一回

### 扬州丽春院的热闹

如今说：“上有天堂，下有苏杭”，把苏州、杭州视为首屈一指的江南繁盛之地，但以前却非如此说法。

以前说的是：“腰缠十万贯，骑鹤上扬州”。

扬州，是漕运重镇，大盐商聚居于此，他们挥霍之甚，饮啖之精，早上皮包水，晚上水包皮的舒适生活，自然的，形成了繁荣社会。

“饱暖思淫欲”，是人之常情，二分明月，十里珠帘，扬州的青楼花事，声色之娱，也名传遐迩，冠绝天下！

“丽春院”本是扬州妓院名馆，但因韦小宝曾在院中胡闹，闹出不少祸事，又携带七位夫人，把他母亲韦春芳，接得远隐云南之后，营业便渐渐没落，甚至于连房舍都被一齐拆光！

不过，这起意拆房子的人，是位大财主，他是先花了无数金银，买下“丽春院”，以及周围大片房舍，便统统一起拆

光。

等大片房舍，全都拆光，然后再掘地为池，叠山造景，整顿出一个精致花园，花园四周，更建造了四座玲珑楼阁！

拆屋、建屋，整顿园林，自然相当费时，足足过了十余年的光阴，才使这“丽春院”的旧址上，矗立起一片花园，四座楼阁，其精美程度，真可推为扬州之冠！

楼阁之美，已足令“江都”人士，啧啧称奇，但等那四座楼阁，各悬上一块巨匾之后，更令人奇上加奇！

四座楼阁的名称，便是一奇！她们被命名为“丽春院”、“丽夏院”、“丽秋院”和“丽冬院”。

题匾之人，又是一奇，字迹的鹤舞鸿飞，银钩铁画，姑且不谈，署名人居然竟是一向不大有墨宝流传的顾炎武、查继佐、黄黎洲、吕留良等四位前明遗老！

其中，既有“丽春院”的巨匾，当然是这座以前相当有名的花月妓馆，又要重开，再加上与“丽春”互相配合“丽夏”、“丽秋”、“丽冬”之名，似可看出这位“新丽春院”老板的财雄心大，他似乎想一年四季都要财源大进的独占扬州花事！

不得了！以前的“丽春院”中，不过是妓女多而且美，揽尽南朝金粉，兼容北地胭脂而已，但如今“丽春院”姊妹馆“丽冬院”中，听说还备有俄国美人，甚至于身份高贵得竟是来自“莫斯科”的“罗宋美女”！

这一来，一人传十，十人传百，原本就爱吃、爱喝、更爱嫖的有闲有钱人士，大家都瞪起眼睛，竖起耳朵，静